

##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22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通知定于 2009 年 8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200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200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通过对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审核，认为公司在资金流出的内部控制流程和决策机制方面已建立了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已得到有效运行。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2009年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科目金额进行调整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公司就 2009 年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科目金额进行如下调整：调减未分配利润 7,282,639.74 元，调减少数股东权益 1,280,085.54 元，相应调增一般风险准备（专项储备）8,562,725.28 元。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市龙盛置业有限公司与上海市闸北区规划和土地管理

局签订《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上海市龙盛置业有限公司通过投标以人民币 47547.50 万元的价格获得上海市闸北区 319 街坊机械刀片厂配套商品房地块。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于该投资事项公司已于 2009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09-010 号）。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0 九年八月二十七日